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徐慧宇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100407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101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中國文化大學預計辦理114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
第二專長學分班綜合活動領域—台中、高雄家政自費班，
惠請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文化大學113年10月14日校廣字第1130003766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有意願參加【台中】自費班之教師，請協助於113年12月5
日前回填，額滿即停招，填寫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jeGKX>。
- 三、有意願參加【高雄】自費班之教師，請協助於113年12月5
日前回填，額滿即停招，填寫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RgYda>。
- 四、預計開班時間為114年寒假至115年暑假，共四個階段。
- 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校承辦人馬浩屏(02)77097801分
機757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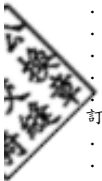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

副本：

2024/10/16
08:18:45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

訂

線

